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7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1年12月30日14:00分在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钻英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使用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将募投项目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31日